

夢

興

齊

■ 開明文學新刊 ■

# 夢 與 醉

巴 金 著

## 前記

從九層樓房的窗戶看下面，街道靜靜地睡着了，一些燈火像星子似的嵌在昏黑裏。就在這同樣的地方三個月以前我懷着興奮和感動的心情看過那盛大的火炬遊行。那雄壯的歌聲就要把濃黑的天幕突破似的。千萬道光亮聚在一起像一條火龍在擺動。每個人激動地揮着手唱歌，以堅定的步伐向前走去。沒有遲疑，沒有畏縮。一個對於未來的信仰把這上萬的人連接在一起。我先前也曾在這行列旁邊走過。跟着他們走了好些條街。這些人於我應該是陌生的，我還不熟悉他們的方言。但是我卻覺得我是在自己最熟悉的親族中間，我甚至忘了自己與別人的界限。後來我告訴人說那時候我是極其快活的。

但是如今一切都變了。橫在下面的是死沈沈地睡去了的街市。沒有歌聲。沒有火

炬。不時在我的眼前搖擺的只是一些殘肢斷臂，遭難者的血和殘破的房屋。我彷彿還躲在騎樓下靜靜地傾聽轟炸機在上面尋找目標，擲彈和低飛掃射的聲音，等候一種殘暴的力量來結束我的生命。這並不是幻景。我有過的經驗的確很多了。我不相信我的生命是不能毀滅的。反之，我在二十天前還說過：「我們的生命猶如庭園中花樹間的蛛網，隨時都會被暴風雨吹打斷。」現在活着的人說不定明天就會躺在瓦礫堆裏。今天早晨飛機還在市區內投過彈。我不能夠斷定炸彈的碎片明天就不會碰到我的身上！我明夜要離開這個城市，可是我明天還應該在市區裏奔走一天。我辦事地方的附近十天前提落過一個炸彈，沒有爆炸。要是明天遇着大轟炸，我怕我們不會再有那樣的幸運了。

然而我現在還活着。我的眼睛還能够注視，我的手還能够轉動。此刻我還可以自由處置我的時間。因此我要做完我的一些未了的事情。事情是很多的。我只能一件件的做去。答應過書店的一本散文集，也應該在這時候整理好交出了，我怕我將來再沒有機會來做這種事情。愛惜自己的作品，在這種時候還念念不忘地想把牠們問世，這許是「書

生」的本色罷。我望着堆在手邊的原稿，對自己也起了憎厭之感了。

廣州靜靜地睡去了。我在這裏住了兩個半月。我愛這個地方和這裏的居民。經過了三個星期的大轟炸以後，這個城市還是一樣地堅定沈着。好像沒有一種威脅能够改變牠的不屈不撓的精神似的。

暫別了，可愛的城市，炸不斷的海珠橋，血染不赤的珠江，殺不盡的倔強的人民。我在這時候離開你們，我感到留戀和慚愧。只有一個思想可以稍微安慰我：我下一個月還要回來的。我希望我回來時能够在這裏見到偉大的壯劇，我知道一些朋友已經在準備了。

巴金 一九三八年六月二十二日在廣州

# 目次

## 前記

### 第一輯

死.....一

夢.....一八

醉.....二四

路.....三三

生.....三七

### 第二輯

關於「何爲」.....四六

關於「死之懺悔」..... 四

關於「生人妻」..... 五

第三輯

紀念一個友人..... 六

第四輯

春月之死..... 六

憶春月..... 七

一個英雄的葬儀..... 九

# 死

像斯芬克司的謎那樣，永遠擺在我的眼前的是一個字——死。

想了解這個字的意義，感覺到這個字的重量，並不是最近才有的事。我如從忙碌的生活中逃出來，躲在自己的房間裏，靜靜地思索片刻，我像一個旁觀者似地回溯我的過去，我便發見在一九二八年我的日記的片斷中，有兩段關於死的話。一段的大意是：忽然想到死，覺得死逼近了，但自己卻不甘這樣年青地就死去。自己用了最大的努力和死掙扎，後來終於把死戰勝了。另一段大意是今天一個人在樹林中散步，忽然瞥見了死，心中非常安靜，覺得死也不過如此。……我那時爲什麼要寫這樣的話？當時的心情經過八九年歲月的磨洗，如今已成了模糊的一片。我記得的是那時過着秋水似的平靜的生活，地方是瑪倫河畔的一個小城鎮。在那里我不會看見驚心動魄的慘劇。我所指的「死」多

半是幻象。

幻象有時也許比我所看見的情景還真切。我自小就見過一些人死。有的是慢慢地死去，有的死得快。但給我留下的卻是同樣的不曾被人回答的疑問：死究竟是什麼？我常常禁不住好奇地想着我要來探求這個祕密。然而結果我仍是一無所得。沒有一個死去的人能夠回來告訴我死究竟是什麼一回事。

有時我一個人關在房裏，夜晚不點燈，我靜靜地坐在椅子上，兩隻眼睛注意地望着黑暗。我什麼也看不見。但我依舊注意地望着，沒有一點厭倦。我也不用思想。這時死自然地來了，只是一剎那間的事，於是又飄飄然走了。死並不可怕。自然死也不能夠引誘人。死是有點寂寞的。豈只有點寂寞，簡直是十分寂寞。

我那時的確是一個不近人情的孩子（以後自然也是）。我把死看作一個奇異的所在。我一兩次大膽地伸了頭在那半掩着的門前一望。門裏是一片漆黑。我什麼東西都看不見。這探求似乎是徒然的。

有一次我和死似乎隔得最近。那是在成都巷戰的時候。其實說巷戰，還不恰當，這時另一方面的軍隊是在城外。城外軍隊用大砲攻城，砲彈大半都落在我們家裏，好幾間房屋毀壞了，到處都是灰塵，時時聽見大砲聲，屋瓦震落聲與家人驚叫聲。一家人散在四處，無法聚在一起，也不知道彼此的生死。我記得很清楚，那是十四年前的二月十二日（陰曆）也就是所謂「花朝」（百花生日）。大約午前十一二點鐘光景。我起初還在大廳上踱着，後來聽說家裏的人大半都躲到後面新花園去了，我一個人便跑到書房裏去。教讀先生在那里，不過沒有學生讀書。不久三哥也來了。我們都不說話，靜靜地聽着砲聲。這窗外是花園。從玻璃窗望出去，玉蘭花剛開放，那滿樹滿枝的白玉的花朵已引不起我們的注意。他們垂了頭坐在書桌前面。我躺在牀中，頭靠在牀背後的板壁。砲彈帶着春雷似的巨響從屋頂上飛過。我想，這一次牠會落到我的頭上來罷。只要一瞬間的功夫，我便會落在黑暗裏，從此人和我隔了一個世界，留給我的將是無窮的寂寞。……這時我的確感到極大的苦痛。死並不使我害怕。可怕的是徘徊在生死之間的那種不定的情形。我後

來想，倘使那時真有一個礮彈打穿屋頂，向着我的頭落下來，我會叫一聲「完了」，就放心地閉上眼睛，不會有別的念頭。我用了「放心地」三個字，別人也許覺得奇怪。但實際上緊張的心情突然寬鬆了，什麼留戀，耽心，恐怖，悔恨，希望，一剎那間全都消失得乾乾淨淨，那時心中確實是空無一物。愛德華·加本特在他的一本研究愛與死的書裏說「在大多數的場合中，牠（指死）是和平的，安靜的，還帶着一種深的放心的感覺，」這是很合理的。

我還見過一次簡單的死。川黔軍在成都城內巷戰的時候，對門公館裏的一個轎夫（或者是馬弁，因為那家的主人是什麼參議顧問之類）站在我家門前的石缸旁邊，和人談閒話。一顆子彈落在街心，再飛起來，一下就進了那人的胸膛。他低低叫了一聲，把手撫着胸倒在地上。什麼驚人的動作也沒有。他完結了，這麼快，這麼容易。這一點也不可怕，我又想起加本特的話來了。他說死人的臉上有時還會閃耀着一種忘我的光輝，好像新的生命已經預先投下牠的光輝來了。他甚至在戰地遺屍的臉上見過這樣的表情。他以

爲死是生命之變化，內的生命之解脫。

加本特的研究方法自然是科學的。不過「死」這個謎到現在爲止似乎還不會得着一個確定的解答。我更愛下面一種說法：死是「我」的擴大。死去同時也就是新生，那時這個「我」滲透了全宇宙和其他一切東西。山海，星，樹都成了這個人的身體的一部分，這一個人的心靈和所有的生物的心靈接觸了。這種經驗是多麼偉大，多麼光輝，在牠的面前一切小的問題和疑惑都消失了。這才是真正的和平，真正的休息。

這自然是可能的。我有時也相信這種說法。但是這種說法畢竟太美麗了。而且我不曾體驗到這樣的一個境界。我想到「死」時，從沒有聯想到這一個死法。我看見的是黑的門，黑的影子。倒是有一兩次任何事情都不去想的時候，我躺在草地上，望着傍晚的天空和模糊的山影，樹影，我覺得自己並不存在了，我與周圍的一切合在一起變成了一件東西。然而這感覺很快地就消失了。要把牠捉回來，簡直是不可能。但這和死完全沒有關係，並不能證實前面那種說法。

我忽然想起了一件事。我在前面說過沒有一個死了的人能夠回來告訴我關於死的事情。對於這句話我應該加以更正。我有一個朋友患傷寒症曾經死過幾小時，後來被一位名醫救活了。在國外的幾個友人還爲他開過一個追悼會。他後來對我談起他的死，他說他那時沒有一點知覺，死就等於無夢的睡眠。加本特認識一位太太，她患重病死了兩三個鐘頭，家人正要給她舉辦喪事，她忽然活轉來，此後又活了三四年。據說她對於死也沒有什麼清晰的感覺。但有一點她和我那朋友是不同的。她是一個意志力極堅強的女人，她十分愛她的兒女，她不能捨棄他們，所以甚至在這無夢的睡眠中她還保持着她的「求生的意志」。這意志居然戰勝了死，使她多活了幾年。詩人常說「愛征服死。」愛的確可以征服死，這便是一個證據。若就我那朋友的情形來說，那卻是「科學把死征服」了。

像這樣的事情我們是可以常常遇見的。然而從死過的人的口裏我們卻不曾聽過一句關於死的恐怖的話。許多人在垂危的病中掙扎地叫着「我不要死，」可是等到死

真的來了時他（或她）又順服地閉了眼睛，的儘這無夢的睡眠，永久的安息，是一點也不可怕的。可怕的倒是等死。而且還是周圍那些活着的人使「死」成爲可怕的东西。那些眼淚，那些哭聲，那些悲戚的面容……使人覺得死是一件極大的災禍。而那天堂地獄等等的傳說更在「死」上面罩了一層可怕的陰影。我在孩子時代就學會了怕死。別的許多人的遭遇和我的不會相差多遠。

世間不知有多少人爲了怕死甘願低頭去做種種違背良心的事情。真正視死如歸的勇士是不多見的。耶穌被釘於十字架，蘇格拉底仰藥，布魯諾上火柱……像這樣以一死代萬人贖罪，毫不躊躇地爲信仰犧牲生命的古今來能有幾人！

人怕死，就因爲他不知道死。同時也因爲不知道他自己。其實他所懼怕的並不是死。我讀過一部通俗小說，寫一個被百口稱作懦夫的人怎樣變成勇敢的壯士。這是一個臨陣脫逃的軍官。別人說他怕死，他自己也以爲他怕死。後來爲環境所迫，他才發見了自己的真面目。他並不是一個怕死的人。他所懼怕的卻是「怕死」的「怕」字。他害怕自己

到了死的時候會現出怯懦的樣子，所以他逃避了。後來他真正和死對面時卻沒有絲毫的懼怕。許多人的情形大概都和這軍官的類似。真正怕死的人恐怕也是很少很少的罷。倘使大家都能夠明白這點，那麼遍天下皆是勇士了。

「死」不僅是不可怕，牠有時倒是值得願望的，因為那才是真正的休息。那才是永久的和平。正如俄國政治家拉狄穴夫所說：「不能忍受的生活應該用暴力來毀掉。」一些人從「死」那里得到了拯救。拉狄穴夫自己就是服毒而死的，（在一八〇二年。）還有舊俄的女革命家，「五十人案」中的女英雄蘇菲·包婷娜後來得了劇烈的貧血病，知道沒有恢復健康的希望了，她不願意做一個靠着朋友們生活的廢人，使用手槍打死了自己。那是一八八三年的事情。去年夏天獄中記的作者亞歷山大·柏克曼在法國尼斯用手槍結束了自己的生命。他患着重病，又為醫生所誤，兩次的手術都失了效驗。他的目光也壞了。他不能夠像殘廢者那樣地過着日子。所以有一次在他發病的時候，他的女友出去為他請醫生，躺在病牀上的他卻趁這機會拿手槍來打了自己。四十四年前他的

鎗彈不會打死亨利·福利克，這一次卻很容易地殺了他自己。在他留下的短短的遺書裏依舊充滿着愛和信仰。他這個人雖然只活了六十幾歲，但他確實是知道怎樣生，知道怎樣死的。

在這樣的行為裏面，我們看不見一點可怕或可悲的地方。死好像只是一件極平常，極容易，極自然的事情。甚至在所謂「加拉監獄的悲劇」裏，也沒有令人恐怖的場面。我們且看下面的記載：

「……波波何夫與加留席利二人都吞了三倍多的嗎啡，很快地就失了知覺。夜裏波波何夫還醒過一次。他聽見加留席利喉鳴，他想把加留席利喚醒。他抱着他的朋友，在這朋友的臉上狂吻了許久。後來他看見這朋友絕不會再醒了，他又抓了一把鴉片烟吞食下去，暈倒在加留席利的身邊，永閉了眼睛。」

○這是爲了給一個女囚人雪恥的同盟自殺，參加者女囚人三個（先死），和男囚人十四個，事情發生於一八八九年。雷翁·獨意奇的西伯利亞之十六年中有詳細的記載。

誰會以為這是一個撕裂人心的悲劇呢？多麼容易，多麼平常，（不過對於生者當然是很難堪的。）詩人惠特曼當美國內戰之際，曾在戰地醫院裏服務，他一定見過許多人死，據他說在許多場合中「死」的到來是十分簡單的，好像是日常生活裏一件極普通的事情，「就像用你的早餐一般。」

關於「死」的事情我寫了八張原稿紙，我把這問題整個地想了一下，我覺得我是比較地懂得「死」了。其實我真懂得「死」嗎？我自己也沒有膽量來下一個斷語。我沈吟着。我的目光無目的地在書堆中盤旋。忽然牠落到了一本書上面，定住了。我看書脊上的字。

「死之懺悔 古田大次郎」

我不覺喫了一驚。貫穿着這一本將近五百頁的巨著的不就是同樣的一個「死」字麼？「死究竟是什麼呢？」

那個年青的作者反覆地問道。他的態度和我的是不相同的。他並不是一個作家，此